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一、 单位主要职责
- 二、 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 二、 收入决算批复表
- 三、 支出决算批复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批复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批复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批复表
- 九、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批复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五、 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自评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长春办事处、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派出机构，行政单位，主要负责监督辽宁、吉林两省所辖区域的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及进出口管理等相关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监督所辖区域森林、草原、湿地、荒漠、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及其生态系统保护、开发利用以及林政管理；

（二）监督所辖区域保护发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资源目标责任制的建立和执行；

（三）监督所辖区域国家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

（四）协调配合所辖区域内相关机构履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核发野生动植物允许进出口证明书和非进出口野生动植物种商品目录物种证明；

（五）协同有关机构开展野生动植物进出口执法，对免

税进口的野生动植物进行监督检查；

（六）履行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职责；

（七）承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有关行政许可工作；

（八）监督重点国有林区地方各级林草主管部门、森工企业的履职情况和森林防火相关工作等；

（九）承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授权的重点国有林区森林资源所有者职责有关管理工作；

（十）承办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内设综合管理处、项目资金管理处、资源和林政监管处、濒危物种进出口和专项业务监管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处、生态保护处6个处室。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行政编制27人，截至2022年末，实有人数39人。在职23人，其中：司局级干部5人、处级干部12人、科级干部6人；退休16人，其中：司局级待遇5人，处级待遇10人，工勤退休1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198,7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455,0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3,500.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20,634.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38,744.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4,137,401.63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560,162.4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23,83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657,200.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1,180,774.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65,528,142.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94,004,569.08
	30			61	
总计	31	405,185,343.30	总计	62	405,185,343.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657,200.58	39,198,700.00	455,000.00	0.00	0.00	0.00	3,500.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6,100.00	806,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6,100.00	806,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300.00	213,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5,200.00	395,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7,600.00	197,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200.00	430,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200.00	430,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4,000.00	33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200.00	96,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2,500,000.00	3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32,500,000.00	3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32,500,000.00	3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93,600.58	4,935,100.00	455,000.00	0.00	0.00	0.00	3,500.58
21302	林业和草原	5,393,600.58	4,935,100.00	455,000.00	0.00	0.00	0.00	3,500.58
2130201	行政运行	4,573,600.58	4,115,100.00	455,000.00	0.00	0.00	0.00	3,500.58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820,000.00	8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7,300.00	527,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7,300.00	527,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7,300.00	527,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1,180,774.22	6,475,845.64	204,704,928.5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634.26	620,634.2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0,634.26	620,634.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634.26	240,634.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744.85	438,744.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744.85	438,744.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544.85	342,544.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200.00	96,20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137,401.63	0.00	204,137,401.63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4,137,401.63	0.00	204,137,401.63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04,137,401.63	0.00	204,137,401.6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560,162.48	4,992,635.53	567,526.95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60,162.48	4,992,635.53	567,526.95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4,992,635.53	4,992,635.53	0.00	0.00	0.00	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567,526.95	0.00	567,526.9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831.00	423,831.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831.00	423,831.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3,831.00	423,831.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198,7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20,634.26	620,634.2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8,744.85	438,744.8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4,137,401.63	204,137,401.63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931,127.48	4,931,127.4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23,831.00	423,831.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198,7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0,551,739.22	210,551,739.2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65,332,537.7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93,979,498.54	193,979,498.5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65,332,537.7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04,531,237.76	总计	64	404,531,237.76	404,531,237.7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0,551,739.22	5,846,810.64	204,704,928.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0,634.26	620,634.2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0,634.26	620,634.2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0,634.26	240,634.2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0,000.00	380,00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744.85	438,744.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744.85	438,744.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2,544.85	342,544.8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6,200.00	96,20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4,137,401.63	0.00	204,137,401.63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4,137,401.63	0.00	204,137,401.63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204,137,401.63	0.00	204,137,401.63
213	农林水支出	4,931,127.48	4,363,600.53	567,526.95
21302	林业和草原	4,931,127.48	4,363,600.53	567,526.95
2130201	行政运行	4,363,600.53	4,363,600.53	0.00
2130237	行业业务管理	567,526.95	0.00	567,526.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3,831.00	423,831.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3,831.00	423,831.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3,831.00	423,831.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57,53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5,295.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41,526.10	30201	办公费	40,795.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38,703.28	30202	印刷费	4,65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11,41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3,556.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547.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53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3,556.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1,370.45	30206	电费	46,840.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9,675.1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307.91	30208	取暖费	44,742.4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890.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69.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546.53	30211	差旅费	36,605.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3,83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267.60	30213	维修（护）费	53,135.5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682.16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0,423.81	30215	会议费	18,353.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1,11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2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950.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1,297.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434,36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47.5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4,336.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250.44			
人员经费合计		4,867,959.25	公用经费合计					978,85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3,100.00	0.00	75,800.00	0.00	75,800.00	17,300.00	32,206.04	0.00	28,986.04	0.00	28,986.04	3,2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长春办事处、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2022 年度收入总计 40518.53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合计 3965.72 万元，当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3919.87 万元，占比 98.83%；上级补助收入 45.5 万元，占比 1.16%；其他收入 0.35 万元，占比 0.01%。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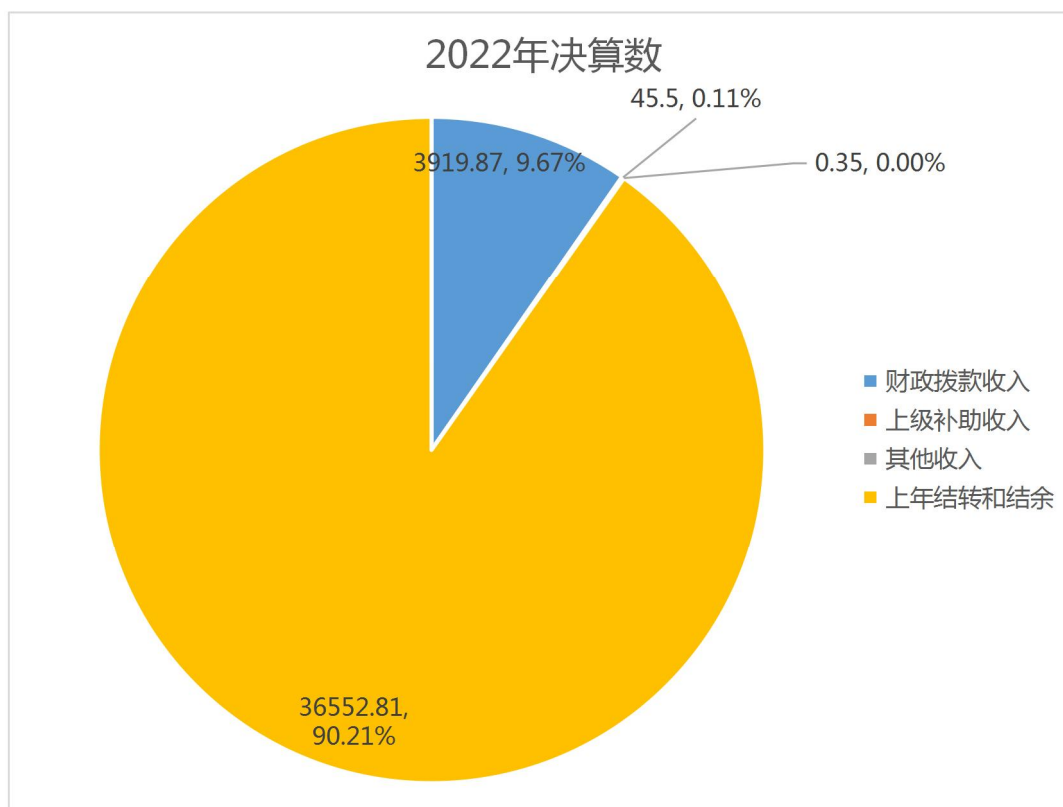
（1）财政拨款收入 3919.87 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当年从中央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2 年决算数较 2021 年决算数 23052.77 万元减少了 19132.9 万元，降低 83%，主要原因 2022 年度国家公园基建项目资金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45.5 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上级补助收入。

（3）其他收入 0.35 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在财政拨款之外取得的利息收入。

（4）上年结转和结余 36552.81 万元。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尚未完成，按有关规定结转到本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长春专员办 2022 年度收入结构图



2.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长春办事处、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2022 年度总支出 21118.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7.58 万元，占比 3.07%；项目支出 20470.49 万元，占比 96.93%。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2.0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22 决算数较 2021 决算数 61.63 万元增加 0.43 万元，增长 0.7%。

（2）农林水支出（类）556.02 万元，用于林草资源监督专项经费、行政运行等各项支出。2022 年决算数较 2021 年决算数 11371.66 万元减少 10815.64 万元，降低了 95.1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国家公园项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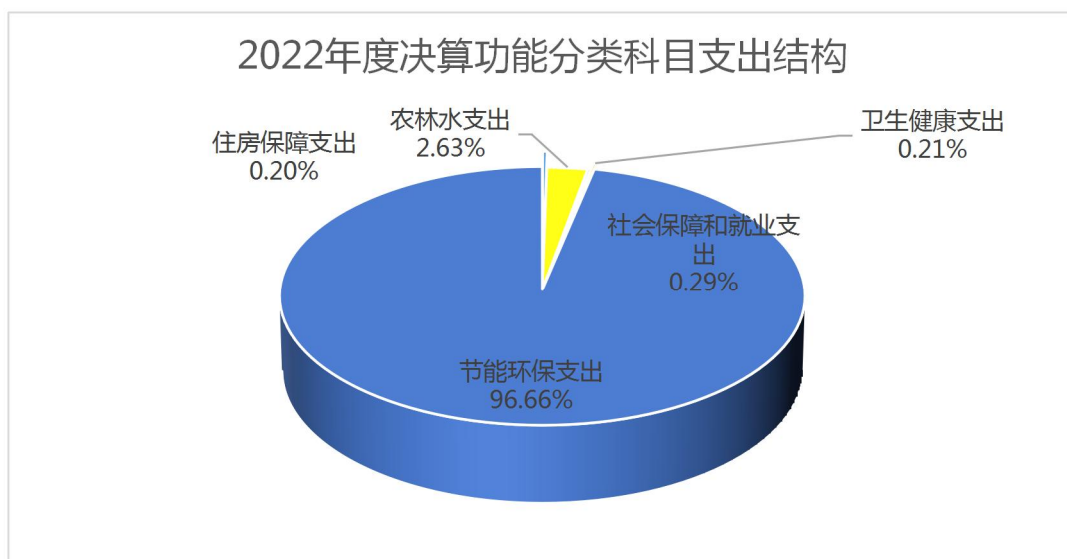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有调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42.38 万元，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支出。2022 年决算数较 2021 年决算数 64.73 万元减少 22.35 万元，降低 34.5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未发放购房补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43.87 万元，用于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缴费。2022 年决算数较 2021 年决算数 36.52 万元增加 7.35 万元，增长 20.13%。主要原因为新增厅局级领导及缴费基数增加。

(5) 节能环保支出（类）20413.74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公园基本建设支出。由于支出功能分了科目代码调整，国家公园列入节能环保支出。

长春专员办 2022 年度支出结构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

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长春办事处、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055.1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21.33万元，决算支出24.06万元，完成预算的11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结转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39.52万元，决算支出38万元，完成预算的96.15%，主要用于我办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19.76万元，决算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吉林省社保并轨未完成。决算数小于年初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使用。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457.36万元，决算支出436.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9.16%，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支出等人员经费支出及日常运转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使用上年结转资金。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

理（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82 万元，决算支出 5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21%，主要用于核发林木采伐许可证、开展抚育采伐作业设计和质量进行现地核验、濒危物种保护监管、宣传及进出口管理、对湿地保护、恢复情况及破坏湿地等行为进行督查及相关调研、林政案件查处与督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制建立和执行情况检查及森林督查等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使用。

（6）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3250 万元，决算支出 2041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8.12%，主要用于虎豹公园宣传推介支出、用房保障支出、公园建设业务咨询支出以及开展相关业务培训支出、项目资金管理支出及局本级和各分局虎豹公园基建项目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办承担虎豹公园试点任务，基本建设项目安排资金较多，基建工程建设周期较长，结转至下年使用。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项）住房公积金（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52.73 万元，决算支出 42.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相关资金截止至下年使用。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33.4 万元，决算支出

34.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2%，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二级保健对象、生育保险等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结转资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9.62 万元，决算支出 9.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在职公务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长春办事处、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4.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86.8 万元，主要是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医疗保险缴费、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支出；公用经费 97.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租赁费、培训费、其他交通费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长春办事处、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9.3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7.58 万元。公务接待费为 1.73 万元。2022 年度决算支出数为 3.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9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32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长春办事处、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无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

六、预算绩效自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驻长春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事处（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办公室长春办事处、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组织分别对2022年度财政专项及基建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通过科学设置分值配比，逐项对绩效指标及实际工作成绩进行对比分析，准确填报各项指标得分，通过资金支出进度及各项绩效指标自评得出各项目资金自评总得分，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专项项目2项，分别为林草资源监督专项经费和国家公园监测管理与能力提升。自评分数90分以上项目1个，80分以上项目1个。

（2）基建项目共计32项，包括2021年度基建项目11项，2020年度基建项目10项，2019年度基建项目11项。

2021年基建项目分别为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珲春分局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汪清县分局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汪清分局保护管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

北虎豹国家公园天桥岭分局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大兴沟分局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珲春市分局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汪清县分局展览馆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东京城分局保护管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绥阳分局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穆稜分局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东宁市分局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 11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自评分数全部在 90 分以上。

2020 年基建项目分别为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汪清县管理分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东宁市管理分局标识系统、监测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大兴沟管理分局保护站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天桥岭管理分局管护监测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珲春管理分局保护站及监测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东京城管理分局标识系统、监测巡护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汪清分局管护监测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绥阳管理分局标识系统及监测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穆稜管理分局标识系统、监测巡护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监测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0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自评分数全部在 90 分以上。

2019 年基建项目分别为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管理局监测平台供配电保障系统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珲春市分局（珲春市林业局）监测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珲春分局

(琿春林业局) 监测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汪清分局 (汪清林业局) 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天桥岭分局 (天桥岭林业局) 监测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汪清县分局 (汪清县林业局) 监测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大兴沟分局 (大兴沟林业局) 监测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汪清分局 (汪清林业局) 监测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绥阳分局 (绥阳林业局) 监测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东宁分局 (东宁市林业局) 监测巡护体系建设项目；东北虎豹国家公园穆稜分局 (穆稜林业局) 监测巡护体系建设项目 11 个项目进行绩效自评。自评分数全部在 90 分以上。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办(局) 2022 年调整预算收入 21.7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调资增加 3.17 万元 (财资环[2022]40 号)；行政运行人员经费追加 10.92 万元，行政运行公用经费追加 14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追加 1.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追加 1.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追加 0.76 万元，林草资源监督专项经费调减 10 万元 (财资环[2022]141 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所属京外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当地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所属京外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等方面的支出。

公务员医疗补助：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所属京外行政及参公事业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支出。

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

行政及参公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 森林资源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3. 自然保护区等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国家公园外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自然保护地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能力提升、生态补偿、生态保护和修复、科研、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4. 动植物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动植物资源及其生存环境调查、监测，动植物资源保护管理、野外放归、巡护，濒危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 湿地保护：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6. 执法与监督：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和草原执法与监督队伍建设，刑事、行政案件受理、查处和督办，行政许可、复议与诉讼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7. 国家公园：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国家公园建设、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生态保护和修复、能力提升、科研、生态补偿、宣传及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8.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

出。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1. 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

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